

中国—东盟农业科技交流合作 展示项目征集要求

第二届“中国(广西)—东盟农业科技交流合作研讨会”将于 2018 年 9 月 14—18 日在广西南宁召开, 为了加强中国与东盟国家的互联互通, 推动中国与东盟各国在农业科技领域的联合攻关, 促进中国适用农作物品种、技术在东盟各国的示范推广, 有效扩大中国农业在东盟国家的影响力, 决定征集“中国—东盟农业科技交流合作”展示项目, 有关要求如下:

一、展示项目的要求

(一) 参展项目主要以展板的形式进行展示, 确实要展出实物, 请提供易长期保存的展品, 如种子、农业物资等。展板由广西农业科学院统一制作;

(二) 参展项目需提供文字简介, 突出重点、突出特点, 并提供相关的图片资料。

(三) 参展项目材料请发送至电子邮箱: liushuyi001@163.com, 50506252@qq.com; 截止日期: 2018 年 8 月 10 日。

二、展示项目的范围和文字照片材料要求

(一) 本单位与东盟国家开展的农业科技合作交流情况, 包括合作项目、共建示范基地、联合实验室、举办培训班、人员互访等内容。请提供中文材料 300—500 字和相对应的英文版内容; 同时需提供彩色数码相片 (JPG 格式, 大小在 4MB 以上) 4—6 张, 附上照片的中英文说明。

(二) 本单位所选育出适合在东盟国家示范和推广的农作物品种，如水稻、玉米、蔬菜等；请提供中文的品种介绍和相对应的英文版内容，每个品种介绍在 100 字以内，同时需提供彩色数码相片（JPG 格式，大小在 4MB 以上）2 张，附上照片的中英文说明。

(三) 本单位研发出适合在东盟国家示范和推广的农业技术和产品；请提供中文介绍和相对应的英文版内容，每项技术或产品的介绍在 100 字内，同时需提供彩色数码相片（JPG 格式，大小在 4MB 以上）2 张，附上照片的中英文说明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单 位：广西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处

地 址：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74 号

联系人：刘淑仪

电 话：0771—3276102

传 真：0771—3276101

E-mail: liushuyi001@163.com